

##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的通知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北方国际”）于2017年4月2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》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5月8日收到公司股东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。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21,472,87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3.17%，临时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规定。公司于2017年5月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。

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#### 2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17年5月22日14:30开始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5月22日上午9:30至11:30，下午13:00至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5月21日15:00至2017年1月23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北方国际大厦19层）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一彤。

6、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包括网络投票方式）共10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14,624,988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.3300%，其中：

1、根据出席公司现场会议股东提供的股东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明等相关资料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含股东代理人）共计6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12,191,22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.8556%。

2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结果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4人，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,433,75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4744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以外其他股东（或股东代理人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）7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2,958,65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5767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除上述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外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律师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### 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#### 1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623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7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2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623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7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3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6年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623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7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4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6年独立董事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623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7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5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7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140,0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59%；反对484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154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473,7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6108%；反对484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.389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6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491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77%；反对133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2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825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5.5047%；反对133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495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7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>的议案》

由于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中国北方工业公司、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、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在审议此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，其所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8. 《关于审议<公司与德黑兰轨道车辆制造公司签订德黑兰70辆铝合金地铁车供货项目合同>的议案》

本议案虽属于关联交易，但不属于关联股东需要表决的情况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623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97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957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.9662%；反对1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3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9. 《关于审议<变更募集资金用途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491,9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77%；反对133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2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825,6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5.5047%；反对133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4953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# 10. 《关于审议<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314,140,088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59%；反对484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41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：同意2,473,759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.6108%；反对484,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.389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#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赵巍、侯实现场见证并就本公司2016年年度股

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2、律师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